1/4 中缝

2/3 中缝

5/8 中缝

6/7 中缝

9/12 中缝

10/11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2022)川0903民初841号　廖军、四川美克斯健身服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戚怡、罗俊坤与被告廖军、四川美克斯健身服务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张涛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王代鹏支付货款190 92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利息的计算方式为:以190 920元为基数,从2019年6月13日起至2020年8月19日止,按月利率15%为标准计算;从2020年8月20日起至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2021年9月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案件受理费4784元,由被告张涛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1652号　张涛:本院受理原告王代鹏与被告张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张涛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王代鹏支付货款190 92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利息的计算方式为:以190 920元为基数,从2019年6月13日起至2020年8月19日止,按月利率15%为标准计算;从2020年8月20日起至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2021年9月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案件受理费4784元,由被告张涛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贺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4808号　四川均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梁重林与被告四川均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5806号　玉琼、施宇:本院受理原告邓敏与被告张玉琼、第三人施宇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因成玉琼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5858号　黄胜全:本院受理原告孟道友与被告黄胜全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黄胜全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5889号　黄胜全:本院受理原告孟道友与被告黄胜全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川0903民初5890号　梁重林、梁淑珍、王宝柱、王乙婷、王若冰:本院受理原告秦永成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转换程序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诉讼风险提示等法律文书。原告诉称要求:1、请求判令被告陈佳碧支付原告产有峰借款182000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自2021年2月15日起,按同期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借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至)。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开庭审理日期为2022年9月27日上午09:30,开庭地点在第25审判庭。逾期不来应诉,本院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京顺卫医罚告[2022]J1－061701号

王宇婷(210604199407271426):你于2022年5月12日,在北京市顺义区旺泉街道金地未来来小区8号楼201为黄鑫汇进行面部注射水光针、玻尿酸)的行为,涉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第十三条第四款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本机关拟对你作出没收违法所得1980元,没收药品、医疗器械(详见《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决定书》京顺卫医保决[2022]J1－051701号),并处以五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和第四十五条规定,你享有对此进行陈述和申辩的权利。如你无进一步陈述、申辩的意见,本机关将调查终结并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如你有进一步陈述、申辩的意见,请于5日内提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六十四条规定,你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如你要求听证,应当在收到本通知后5日内提出书面申请。逾期视为放弃听证。

北京市顺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人民法院公告

张慧敏、王星辰:原告张新笔诉你们健康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自公告起经过30日即视为公告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樊赟、夏楷鞠:本院受理原告毕节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樊赟、夏楷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变更原告名称申请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3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肖美义:本院受理郁斌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汪家俊:本院受理原告金勇与被告汪家俊买卖合同纠纷、民间借贷纠纷两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502民初2973、306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外岗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杨建芳:本院受理原告许跃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0925民初23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青龙满族自治县成功铁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承德荣茂铸钢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827民初143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节假日顺延),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董国峰:原告杨海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黑水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杨玉海:原告谢殿祥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吉0881民初19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黑水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节假日顺延),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顾英杰:本院受理田冉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522民初3841号案件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传票等应诉权利。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22年10月11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丛建萍:本院受理原告刘怀文诉被告丛建萍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法院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贺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辽宁省建昌县人民法院

孙海洋:本院受理你与邓士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

张铁军:本院受理李松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辽0604民初32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杨宇:本院受理赵欢欢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寿西湖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张学亭、李克仪:本院受理张元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寿西湖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张学亭、李克仪:本院受理唐继全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黑水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节假日顺延),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吉林省洮南市人民法院

耿英杰:本院受理田冉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522民初3841号案件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传票等应诉权利。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22年10月11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丛建萍:本院受理原告刘怀文诉被告丛建萍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法院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贺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广西壮族自治区昭平县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5674号　陆圆、王子坚:本院受理原告刘广程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5841号　陆圆:本院受理原告瞿结宗与被告陆圆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14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4722号　徐磊:本院受理原告吴优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14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4656号　刘海侠:本院受理原告余家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答辩)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14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4768号　郑晓明:本院受理原告白露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5858号　黄胜全:本院受理原告孟道友与被告黄胜全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黄胜全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各一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5889号　黄胜全:本院受理原告秦永成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贺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5890号　杨军霞、姜淑珍、王宝柱、王乙婷、王若冰:本院受理原告秦永成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转换程序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诉讼风险提示等法律文书。原告诉称要求:1、请求判令被告陈佳碧支付原告产有峰借款182000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自2021年2月15日起,按同期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借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至)。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开庭审理日期为2022年9月27日上午09:30,开庭地点在第25审判庭。逾期不来应诉,本院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京顺卫医罚告[2022]J1－061701号

王宇婷(210604199407271426):你于2022年5月12日,在北京市顺义区旺泉街道金地未来来小区8号楼201为黄鑫汇进行面部注射水光针、玻尿酸)的行为,涉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第十三条第四款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本机关拟对你作出没收违法所得1980元,没收药品、医疗器械(详见《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决定书》京顺卫医保决[2022]J1－051701号),并处以五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和第四十五条规定,你享有对此进行陈述和申辩的权利。如你无进一步陈述、申辩的意见,本机关将调查终结并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如你有进一步陈述、申辩的意见,请于5日内提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六十四条规定,你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如你要求听证,应当在收到本通知后5日内提出书面申请。逾期视为放弃听证。

北京市顺义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告专栏

邓朝辉、哈密视线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密市分行诉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新2201民初4880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渠新兵:本院受理李辉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新2201民初5137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9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宋润桥:本院受理张秀珍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新2201民初5104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吕福忠:本院受理张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新2201民初5014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吴文有:本院受理郭利利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新2201民初5054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马江:本院受理郑登甫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鄂2324民初1137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律珺: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城北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青0105民初760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叶建红: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城北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青0105民初760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贵州新顺恒建材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李兵诉你与江西益丰建设有限公司啃隆第一分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2)黔2224民初58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李洪波:本院受理康基容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各一份,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曙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法院

王晨慧:本院受理伊州区东疆垂市场金永兴水果行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新2201民初4786号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人民法院

张晶晶、杨勇:本院受理枣阳市尚铭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鄂0683民初189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枣阳市人民法院

石伟:本院受理罗伟、李书燕、罗正全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730民初21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新保安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怀来县人民法院

何文全、张国良、钱巧明:本院受理邵修梅、竺宏雨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苏1183民初14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高加萍:本院受理杨秀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答辩期满后本公告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2年11月1日9时30分在本公开庭审理本案,签收结案文书的时间为2022年11月5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公签收上述材料,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16楼】。

佛山仲裁委员会

丹东任达快递有限公司、任子芸:本会受理的丹仲裁字(2021)第233号申请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分行与你(单位)借贷担保合同纠纷一案,原定开庭时间为2022年6月17日9时30分,现更变为2022年10月14日9时30分,地点为本会庭审室。逾期将依法缺席仲裁。

丹东仲裁委员会

北京弘高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三业分公司、北京弘高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金华兵等6人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2年9月30日15:3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六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道禾美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吴清岁等5人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2年9月30日15:3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六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白玉琴:本院受理杨生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转普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十里铺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钱海风:本院受理原告郑春梅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本院(2022)皖1723民初1584号应诉通知书、诉状及证据副本、举证责任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当事人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正本)。自本告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22年9月9日9时在本院家事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寿阳县人民法院

王晓绒、杨晨旭:我委受理的申请人张鹏与你们追偿权纠纷【(2022)银仲字第163号】一案,已依法审理终结。仲裁庭作出(2022)银仲字第163号裁决书,裁决:一、被申请人杨晨旭于本裁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申请人张鹏偿还借款本金50万元及利息51024元。并以50万元为基数按2022年4月全国银行同期拆借中心LPR利率(一年期)的4倍即148%支付自2022年4月2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利息;二、被申请人杨晨旭于本裁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申请人张鹏支付律师费2000元;三、被申请人王晓绒对上述借款、利息及律师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仲裁费16388元,公告费300元,由被申请人杨晨旭、王晓绒负担。申请人张鹏已预交的仲裁费不予退还,由被申请人杨晨旭、王晓绒负担的仲裁费、公告费连同上述裁决款项自本裁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并支付给申请人张鹏。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与你取得联系,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银川市民大厅D区2层204室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

银川仲裁委员会

黄丽红:本会依法受理了广东第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申请与你方之间关于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仲裁案(2022)佛仲字第1037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材料、仲裁规则、金融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2年11月1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本案,签收结案文书的时间为2022年11月5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16楼】。

佛山仲裁委员会

丹东任达快递有限公司、任子芸:本会受理的丹仲裁字(2021)第233号申请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分行与你(单位)借贷担保合同纠纷一案,原定开庭时间为2022年6月17日9时30分,现更变为2022年10月14日9时30分,地点为本会庭审室。逾期将依法缺席仲裁。

丹东仲裁委员会

北京弘高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三业分公司、北京弘高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金华兵等6人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2年9月30日15:3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六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广东鹏升冷链物流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鱼滋等5人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2年10月27日15:3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六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直线时代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韩希望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2年9月30日15:3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三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更正

我所于2022年8月6日在《法治日报》刊登一则《公告》,其中"你的行为已经构成侮辱、毁打他人",应更正为:"你的行为已经构成侮辱、故意伤害",特此更正。

南通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小海派出所

2022年8月9日

公告专栏

北京玖幕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王梓健、张莉诉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三劳人仲案〔2021〕796、797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开庭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定于2022年9月20日15时在本委仲裁庭(地址:河北省三河市鼎盛东大街4号)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审理裁决。

三河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

三河市一而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王海迪诉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一案(三劳人仲案〔2022〕333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为本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日内,并定于2022年11月22日14时在本委仲裁庭(地址:河北省三河市鼎盛东大街4号)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审理裁决。

申请领取提存款的单位或个人需亲自办理提款手续并提交以下材料:1、本公告及《领取提存款申请书》,2、受领人的企业营业执照(个人为身份证),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4、原缴纳保证金的凭证,5、其他有效的证明材料;确需委托他人办理提款手续的,需提交:1、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2、代理人身份证明;企业登记信息、银行帐户已变更或已注销的,还需提交信息变更、注销的法律文件、证明材料,以及变更、注销后有权受领提存款的法律文件、证明材料。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0714－6215646;联系人:郭杏(13197033607);联系地址: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颐阳路145号湖北省黄石市黄石公证处。

附:《投标保证金提存款受领人名单》

湖北省黄石市黄石公证处

2022年8月9日

投标保证金提存款受领人名单

1、广州标佳科技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1－12－6)
2、湖北新中天建安工程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2－11－23)
3、贝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2－1－10)
4、北京博思致远图书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2－5－5)
5、武汉顺文科贸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3－11－7)
6、浙江神鸽实业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2－7－23)
7、江西阳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3－3－1)
8、武汉现代畅想科技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3－4－28)
9、黄石纪药师药业营销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3－5－16)
10、武汉市威达办公家私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3－4－22)
11、北京天健源达科技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3－9－25)
12、湖北中构加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4－11－20)
13、中山市中泰龙办公用品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4－2－17)
14、武汉利国建筑加固工程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4－11－20)
15、武汉中喻科技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4－10－20)
16、黄石市利华昌商贸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4－10－23)
17、湖北天鸿钢结构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2－8－30)
18、湖北宇奥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3－8－13)
19、武汉市瑞奇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3－4－7)
20、南京昂凯塔科技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4－11－28)
21、开发区柏森家具经营部(交款时间2014－6－13)
22、黄石市团城山腾龙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交款时间2013－7－1)
23、浙江同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4－10－31)
24、江西强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5－1－28)
25、湖北天地人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4－12－29)
26、湖北天地人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4－12－29)
27、黄石市利华昌商贸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5－11－27)
28、黄石市金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1－11－15)
29、黄石港区舒华健身器材专卖店(交款时间2015－11－17)
30、湖北福义源工贸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5－10－20)
31、湖北地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5－6－25)
32、湖北祥凡商贸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5－3－23)
33、鄂州市衡信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测试中心(交款时间2015－6－2)
34、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5－9－28)
35、武汉顺文科贸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5－4－16)
36、武汉市科亿电器商贸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6－11－7)
37、广州东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5－4－7)
38、武汉荣亚网络视频设备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5－12－4)
39、阳新县档案事务所(交款时间2015－11－13)
40、武汉地质工程勘察院(交款时间2013－3－19)
41、湖北赤东建筑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2－11－14)
42、武汉博菲特实验室装备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6－3－29)
43、武汉积创伟展消防安全设备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6－7－6)
44、黄石新昊都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6－8－1)
45、湖北人无差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交款时间2016－7－15)
46、黄石市时珍药店连